

利比亚馆售货确认书签章

| | |
|------|--------------------|
| 产品名称 | 利比亚馆售货确认书签章 |
| 公司名称 | 杰鑫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 价格 | 354.00/件 |
| 规格参数 | 利比亚:使馆认证 使馆加签 |
| 公司地址 | 深圳市罗湖区布心村38号3楼320室 |
| 联系电话 | 15219466544 |

产品详情

使馆认证办理太复杂？深圳杰鑫诚为您化繁为简！加签材料简单！多年操作经验，值得信赖！

一、领事认证的定义

领事认证是领事认证机构根据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申请，对国内涉外公证书、其他证明文书或国外有关文书上最后一个印鉴、签名予以确认的活动。

二、领事认证的目的

根据国际惯例和中外领事实践，领事认证的目的是使我国出具的文书能在其他国家境内得以承认，不会因怀疑文书上的印鉴、签名的真实性而影响其域外的法律效力。

三、新中国领事认证发展

领事认证是世界各国为了相互便利文书往来而在领事实践中逐渐形成的国际惯例。新中国成立60年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领事认证工作得到充分发展，已形成以外交部领事司为中心的国内外多层次认证体系，符合我国国情，总体与国际接轨。

什么时候需要办理领事认证？

答：按照国际惯例和中国领事实践，我国公民在国外学习、工作、居住，或是在国内办理出国签证时，常需要使用一些由国内公证处出具的涉外公证书，如出生公证、未受刑事处罚公证、授权委托书公证、合同公证等等。这些公证书在送国外使用前一般需要办理领事认证；企业法人因境外经贸活动需要，常需向贸促机构申请原产地证、Invoice、装箱单等，或向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申请原产地证明、动植物出口检疫证明书，上述文书在发往国外使用前，一般需办理领事认证。反之，外国有关文书在送我国使用前，也需办理相应的领事认证。

向伊斯兰国家出口清真肉类等食品有何特殊要求？

对伊斯兰国家出口清真肉类或其他食品，必须由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签发统一的出口清真食品证明（哈拉证书），地方伊斯兰教协会不能签发出口证书。上述证明应加盖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的印章后方可办理领事认证。

利比亚馆售货确认书签章，什么？手续烦琐费用高？；简化办理流程；手续简单；期待与您合作！